

##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22 日在公司第二会议室以现场和网络视频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1 年 10 月 13 日通过电子邮件、电话、微信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相安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允的反映了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第三季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综上，监事会同意《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山东科汇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10 月 25 日